

國寶金尊爵生前契約訂購同意書

契約 總價款	新台幣(以下同) 元整/每件		契約書編號： 框內資料買受人免填寫	
	☐ 一次繳納： 元整 ☐ 分期付款：頭款 元 ，餘款 元 ，餘款共分 期 ，按月分期繳納， 每期 元 ，以 ☐ 匯款 ☐ 其他方式繳納。 ☐ 其 他：			

◎買受人權益確認書

1. 本人確認以上述方式購買國寶金尊爵生前契約(下稱本契約書)，國寶服務(股)公司已提供本契約條款於本同意書

第三聯，並於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經本人攜回審閱 日 買受人簽名 (契約審閱期間至少五日) 後，始簽署本訂購同意書；同時，該契約書條款已交付本人收存無誤。此外，同意將本訂購同意書第二聯黏貼於「國寶金尊爵生前契約書」，經核印及相關登載紀錄後，以「國寶金尊爵生前契約書」供買受人存留為憑。

2. 本人同意日後有關「國寶金尊爵生前契約」契約權利的處分，除法令或國寶服務(股)公司另有規定者外，均以本人申請並經國寶服務(股)公司審核批註後，始生效力。

3. 本人 ☐ 同意 ☐ 不同意貴公司就本人之個人資料(包含姓名、生日、身分證字號、電話、地址或其他資料)，得對本人行銷貴公司受託經銷之商品或服務，及貴公司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。貴公司亦得將本人之個人資料交付予其他與貴公司合作之第三人(例如殯儀用品業者、塔墓業者等等)進行商品或服務之行銷。買受人簽名：_____

以上內容本人均已逐一詳閱並確認，並親自簽章無誤

買受人姓名： _____		出售公司：國寶服務股份有限公司
身分證字號： _____		地 址：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50 號 10 樓
法定代理人： _____		統一編號：八四七一〇三一
身分證字號： _____		簽約日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Q5-SE1-0064 REV.1.0

買受人 資訊	出生	年	月	日	e-mail	手機				
	戶籍 地址	市	區	市	村	街	段	弄	樓	戶籍 電話
	通訊 地址	縣	鎮/鄉	里	路	巷	號	室	通訊 電話	
☐ 同戶籍地址 其他： _____						☐ 同戶籍電話				
發票	☐ 手機條碼：/ 紙本 ☐ 自然人憑證：					◎為確保買受人權益，繳款請遵照：				
定金 頭款	訂購件數： 件 元 ☐ 現金 ☐ 匯款 ☐ 支票					1. 現金：至國寶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櫃台繳納，並索取發票 2. 匯款：(1)第一銀行北投分行 19110035036 (2)郵局 18511288 帳戶：國寶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3. 支票：指定抬頭「國寶服務股份有限公司」並禁止背書轉讓 ◎若未依上述繳款而產生爭議者，概與公司無涉				
收件覆核		收件承辦		訂購單位		訂購介紹人				
						完件一：				
						完件二：				

◎請提供買受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續購生前契約者，免提供)。

◎買受人簽約繳款後7個工作天，如未收到契約書請向國寶服務(股)公司查詢，以確保買受人「猶豫期」權益。

◎國寶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訂購查詢專線：(02)7726-5678 分機 224 ◎國寶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禮儀服務專線：0800-002211

本同意書三聯①國寶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留存長聯②短聯浮貼契約書③契約條款

國寶金尊爵生前契約訂購同意書

契約總價款	新台幣(以下同) _____ 元整/每件	契約書編號： _____
繳款方式	☐ 一次繳納： _____ 元整 ☐ 分期付款：頭款 _____ 元，餘款 _____ 元，餘款共分 _____ 期，按月分期繳納，每期 _____ 元，以 ☐ 匯款 ☐ 其他方式繳納。 ☐ 其他： _____	
◎買受人權益確認書		
1. 本人確認以上述方式購買國寶金尊爵生前契約(下稱本契約書)，國寶服務(股)公司已提供本契約條款於本同意書		
第三聯，並於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經本人攜回審閱 _____ 日買受人簽名 _____ (契約審閱期間至少五日)後，始簽署本訂購同意書；同時，該契約書條款已交付本人收存無誤。此外，同意將本訂購同意書第二聯黏貼於「國寶金尊爵生前契約書」，經核印及相關登載紀錄後，以「國寶金尊爵生前契約書」供買受人存留為憑。		
2. 本人同意日後有關「國寶金尊爵生前契約」契約權利的處分，除法令或國寶服務(股)公司另有規定者外，均以本人申請並經國寶服務(股)公司審核批註後，始生效力。		
3. 本人 ☐ 同意 ☐ 不同意貴公司就本人之個人資料(包含姓名、生日、身分證字號、電話、地址或其他資料)，得對本人行銷貴公司受託經銷之商品或服務，及貴公司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。貴公司亦得將本人之個人資料交付予其他與貴公司合作之第三人(例如殯儀用品業者、塔墓業者等等)進行商品或服務之行銷。買受人簽名： _____		
以上內容本人均已逐一詳閱並確認，並親自簽章無誤		
買受人姓名： _____		出售公司：國寶服務股份有限公司
身分證字號： _____		地 址：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50 號 10 樓
法定代理人： _____		統一編號：八四七一—〇三一
身分證字號： _____		簽約日：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Q5-SE1-0065 REV.1.0

本同意書三聯①國寶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留存長聯②短聯浮貼契約書③契約條款